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所作出的前瞻性陳述僅與本文作出該陳述當日的事件或資料有關。除法律規定外，於作出前瞻性陳述當日之後，無論是否出現新資料、未來事件或其他情況，我們並無責任更新或公開修改任何前瞻性陳述及預料之外的事件。請細閱本公告，並理解我們的實際未來業績或表現可能與預期有重大差異。本公告中有關我們或任何董事及／或本公司的意向的陳述或提述乃於本公告刊發日期作出。任何該等意向均可能因未來發展而出現變動。



CStone Pharmaceuticals

基石藥業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616)

自願公告

本公告乃由基石藥業（「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自願作出。

根據二零二四年二月十六日發布的公開信息，本公司不再是恆生綜合指數的合資格證券之一，並自二零二四年三月四日起，本公司不再被納入港股通。

經就有關情況向本公司作出合理查詢後，除上述披露外，本公司確認並不知悉出現變動的原因或任何須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披露的內幕消息。本公司亦確認，本集團繼續正常經營業務，且本集團的業務經營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變動。公司業務基本按計劃進行。有關本公司業務營運和財務狀況的更多資訊將在本公司定於三月底發布的年度業績公告以及本公司計劃在年度業績公告發布後召開的投資者介紹會上提供。

承董事會命
基石藥業
李偉博士
主席

中華人民共和國，蘇州，2024年3月4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主席兼非執行董事李偉博士、執行董事楊建新博士、非執行董事Kenneth Walton Hitchner III先生、林向紅先生及胡正國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Paul Herbert Chew博士、胡定旭先生及孫洪斌先生。